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证券代码:000404 公告编号:2014-1087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 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与方式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意压缩”)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于2014年12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2)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
(3)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咏斌先生
(4)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以书面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因公司独立董事任永生辞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已低于法定人数,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提名唐英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独立董事候选人唐英凯先生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缺额前,尚任先生将继续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加西贝压缩机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由外向强”,更好地促进公司专业研发制造和科技产业服务共同发展,拓展与公司产业相关的服务业务,结合公司现有管理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文化优势和产业优势,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加西贝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西贝控”)在浙江省嘉兴市注册成立一家全资子公司,公司名称:加西贝控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以工商核定为准);加西贝控认缴出资,出资拟分期投入,首期出资100万元,其余认缴出资根据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逐步出资到位;经营范围:压缩机零件加工业务承包,技术贸易和服务、管理咨询和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暂定,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定于2015年1月16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为方便股东表达,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条件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英凯,男,1970年1月生,管理学博士,四川大学商学院副教授,美国康奈尔大学访问学者,先后在英国伦敦经济学院、美国约翰霍普金斯大学访问学习;曾任海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证券部执业律师,现任职四川大学金融研究所及四川大学商学院会计学与公司金融系副主任,四川省技术金融促进委员会副秘书长,研究方向为公司法律、治法与金融及创业投资。
唐英凯先生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培训合格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目前不在其他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唐英凯先生与华意压缩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意压缩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华意压缩其他董事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与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4-1088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推进公司“由外向强”,更好地促进公司专业研发制造和科技产业服务共同发展,拓展与公司产业相关的服务业务,结合公司现有管理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文化优势和产业优势,公司控股子公司加西贝压缩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西贝控”)拟投资1000万元在浙江省嘉兴市注册成立一家全资子公司。
2.本次对外投资的审批情况
2014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加西贝压缩机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范围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成立公司名称:加西贝控科技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2.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
3.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以工商核定为准),加西贝控以自有资金认缴全部出资,出资拟分期投入,首期出资100万元,其余认缴出资根据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逐步出资到位。
三、经营内容:压缩机零件加工业务承包,技术贸易和服务、管理咨询和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暂定,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加西贝控在浙江省嘉兴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经营压缩机零件加工业务承包,技术贸易和服务、管理咨询和培训及其他相关服务(以工商登记核定为准),加西贝控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认缴全部出资,出资拟分期投入,首期出资100万元,其余认缴出资根据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等情况逐步出资到位。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项目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主要是为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管理优势、技术优势、人才优势、文化优势和产业优势,进一步推进公司“由外向强”,促进公司专业研发制造和科技产业服务共同发展,拓展与公司产业相关的服务业务。
2.存在风险
该项目投资存在的不风险主要包括行业风险与经营风险,行业风险包括因行业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导致公司的发展不能很好实现;经营风险包括公司投资实施后,因产品技术、规模等方面短期内形成足够的竞争优势,导致对外投资公司经营业绩显现波动。公司将通过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等方式将风险控制在此可控范围内。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更好地促进公司专业研发制造和科技产业服务共同发展,拓展与公司产业相关的服务业务,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与盈利能力。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404 证券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4-1089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会议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1月16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现场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月15日15:00至2015年1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2号中国人寿大厦16楼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系统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时间为:2015年1月16日9:30-11:30,13:00-15:00。

四、会议登记
(一)登记日期:2015年1月14日、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地点: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1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参会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04
2.投票简称:“华意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的程序
1.登陆网址:“华意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议案选项。
2.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方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具体议案对应议案“委托价格”如下表所示:

| 议案编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 |
|------|---------------|-------|
| 总议案 |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 100 |
| 议案1 |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 |

注:100.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1。
(3)输入委托数量
具体表决意见对应数量如下表所示:

| 表决意见种类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1 | 2 | 3 |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投票截止时间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操作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1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月1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规定的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
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一个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务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才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299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总人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议案事项,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1号
(2)邮政编码:333000
(3)电话:0798-8470237
(4)传真:0798-8470221
(5)联系人:巢亦文、章颖
2.会议费用:现场会议期间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除行使表决权外,并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

| 序号 | 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委托人对签名(法人代表加加盖公章):
委托人(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姓名: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在《公司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1月1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方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具体如下: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已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如下:
1.《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经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携带本人身份证,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被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本人身份证时附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1)。
(二)登记时间: 2015年1月14日、1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三)登记地点: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1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四、参会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404
2.投票简称:“华意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1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的程序
1.登陆网址:“华意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决议的议案选项。
2.采用交易系统投票操作方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1,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具体议案对应议案“委托价格”如下表所示:

| 议案编号 | 议案内容 | 对应申报价 |
|------|---------------|-------|
| 总议案 | 表示对以下议案统一表决 | 100 |
| 议案1 |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 |

注:100.00元代表议案1,1.00元代表议案1.1。
(3)输入委托数量
具体表决意见对应数量如下表所示:

| 表决意见种类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1 | 2 | 3 |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投票截止时间
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操作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月15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月16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规定的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
登录网址: http://w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一个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将返回一个4位数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务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才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3229916。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事项说明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并在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总人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议案事项,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江西省景德镇市高新区长虹大道11号
(2)邮政编码:333000
(3)电话:0798-8470237
(4)传真:0798-8470221
(5)联系人:巢亦文、章颖
2.会议费用:现场会议期间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除行使表决权外,并签署本次会议相关文件。

| 序号 | 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改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委托人对签名(法人代表加加盖公章):
委托人(盖章):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受托人姓名: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在《公司法》第一百零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上市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人(本人)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证券代码:000404 股票简称:华意压缩 公告编号:2014-1090

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提名唐英凯先生为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担任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在任职期间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说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符合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被提名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份,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被提名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本人不是为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不是已经离职和(离)休三年内,且在拟在与人原工作单位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不是已经离职和(离)休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织(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不是已经离职和(离)休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年内,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离)休三年内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年内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任职回避的要求。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年内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年内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年内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在最近三年内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华意压缩机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人已向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本人不在过往任何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年、本人在过往任何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六、本人不在过往任何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董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七、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八、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九、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一、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五、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六、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七、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八、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十九、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一、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五、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六、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七、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八、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五十九、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一、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五、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六、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七、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八、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六十九、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一、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五、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六、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七、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八、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七十九、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一、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四、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五、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六、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七、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八、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八十九、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九十、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证券代码:000551 证券简称:创元科技 公告编号:1s2014-A24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苏州轴承部分股份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轴承”)部分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苏州轴承承股份不超过150万股,转让价格不低于元/股,授权本公司经营班子决定并具体操作转让事宜,授权有效期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2015年2月28日止。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1s2014-A21)以及《关于转让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1s2014-A22)。

2014年12月29日,公司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售苏州轴承股份110万股,转让价格为8.5元/股,合计935万元。股份转让后,公司持有苏州轴承股份2,090万股,占52.25%。公司转让上述股权的预计收益为662万元(税前)。该预计数据转为到150万股本,未经审计,具体数据以经审计的2014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09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股 编号:临2014-061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鼎立置业 (淮安)有限公司获得损失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1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药集团”)与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科技”)签署了《关于转让上海方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鱼跃科技受让北京医药持有的本公司111,501,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51%) (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同日,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医药投资”)与鱼跃科技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鱼跃科技受让上海华润医药投资持有的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械集团”)100%股权。

本次股份转让将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鱼跃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变更触发鱼跃科技的全要收购义务,即鱼跃科技将对除北药集团以外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收购要约。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17日公告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证券代码:600614 90009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股 编号:临2014-061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鼎立置业 (淮安)有限公司获得损失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1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药集团”)与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科技”)签署了《关于转让上海方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鱼跃科技受让北京医药持有的本公司111,501,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51%) (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同日,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医药投资”)与鱼跃科技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鱼跃科技受让上海华润医药投资持有的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械集团”)100%股权。

本次股份转让将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鱼跃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变更触发鱼跃科技的全要收购义务,即鱼跃科技将对除北药集团以外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收购要约。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17日公告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证券代码:600614 90009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股 编号:临2014-061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鼎立置业 (淮安)有限公司获得损失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1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药集团”)与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科技”)签署了《关于转让上海方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鱼跃科技受让北京医药持有的本公司111,501,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1.51%) (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同日,华润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医药投资”)与鱼跃科技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鱼跃科技受让上海华润医药投资持有的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械集团”)100%股权。

本次股份转让将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鱼跃科技,实际控制人的变更触发鱼跃科技的全要收购义务,即鱼跃科技将对除北药集团以外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发出全面收购要约。本公司已于2014年9月17日公告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

证券代码:600614 900097 股票简称:鼎立股份 鼎立B股 编号:临2014-061

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鼎立置业 (淮安)有限公司获得损失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9月1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药集团”)与江苏鱼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科技”)签署了《关于转让上海方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鱼跃科技受让北京医药持有的本公司111,50